

股票代碼 1727
--------------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業區工業五路 15 號  
電話：(03)476-1266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壹、	封面	1	
貳、	目錄	2	
參、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肆、	個別資產負債表	7	
伍、	個別綜合損益表	8	
陸、	個別權益變動表	9	
柒、	個別現金流量表	10-11	
捌、	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12-50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八、	質押之資產	4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	其他	4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9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	
	3.大陸投資資訊	4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9-50	
玖、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7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別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別綜合損益表、個別權益變動表、個別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別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別財務績效及個別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六(二二)。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969,278 千元，主要營業收入係銷售商品，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商品銷售係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若交貨條件為商品出廠時認列收入以外者，意即將在不同之時間點滿足履約義務，造成接近報導期間結束日認列之收入可能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銷貨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商品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收入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相關佐證文件與合約條件，並評估認列之收入其商品是否已滿足履約義務。
3. 執行應收帳款函證，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之時點。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適當性

#####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為新台幣 2,356,392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67.08%，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由於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是否適當，將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適當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折舊性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
2. 瞭解並測試轉列至折舊性資產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3. 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
4. 抽核驗證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理由。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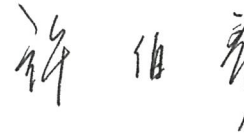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高 國 晟



會計師：許 伯 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字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11979 號函

核准簽證字號：(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臺灣中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負 債 及 權 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6,374	3.60	\$ 145,528	4.79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40,000	9.68	\$ 259,066	8.5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十五)	—	—	16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159,659	4.55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17,845	3.35	96,271	3.17	2150	應付票據		1,300	0.04	1,007	0.0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57,743	13.03	394,121	12.98	2170	應付帳款		147,840	4.21	178,738	5.8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七(二)	8,776	0.25	14,667	0.4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278,032	7.91	231,107	7.61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7,762	0.22	9,650	0.3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3,174	0.09	15,093	0.5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4,247	0.12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四)	6,091	0.17	4,456	0.16
130X	存 貨	六(五)	248,996	7.09	265,780	8.76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 司債	六(十五)	—	—	76,789	2.53
1410	預付款項	六(十)	19,877	0.56	20,910	0.69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六)	31,250	0.89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	48,670	1.39	46,695	1.5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675	0.10	757	0.02
	流動資產合計		1,040,290	29.61	993,638	32.74		流動負債合計		971,021	27.64	767,013	25.27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八	2,356,392	67.08	1,863,619	61.40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433,750	12.35	185,000	6.0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4,108	0.40	8,542	0.2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6,433	0.18	7,157	0.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15,348	0.44	15,457	0.5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7,453	0.21	4,069	0.13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9,516	0.27	599	0.02	2645	存入保證金		283	0.01	266	0.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16,161	0.46	15,814	0.52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7,919	12.75	196,492	6.48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七)	10,563	0.30	8,005	0.26		負債總計		1,418,940	40.39	963,505	31.7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三)(十)	50,585	1.44	129,705	4.27	31XX	權 益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2,673	70.39	2,041,741	67.26	310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1,280,196	36.44	1,244,326	40.99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六(十九)	—	—	9,329	0.31
								股本合計		1,280,196	36.44	1,253,655	41.3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420,275	11.97	369,109	12.1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224,215	6.38	217,760	7.17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八)	169,337	4.82	231,350	7.62
								保留盈餘合計		393,552	11.20	449,110	14.79
								權益總計		2,094,023	59.61	2,071,874	68.25
	資產總計		\$ 3,512,963	100.00	\$ 3,035,379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12,963	100.00	\$ 3,035,379	100.00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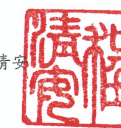
董事長：干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程清安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綜合損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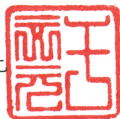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除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二)、七(二)	\$ 1,969,278	100.00	\$ 2,083,08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1,753,243)	(89.03)	(1,812,626)	(87.02)
5900	營業毛利		216,035	10.97	270,457	12.9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5,142	6.35	120,313	5.78
6200	管理費用		68,813	3.50	62,096	2.9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437	1.04	25,921	1.2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三)	634	0.03	(8,442)	(0.41)
	營業費用合計		(215,026)	(10.92)	(199,888)	(9.59)
6900	營業利益		1,009	0.05	70,569	3.3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三)	990	0.05	1,456	0.07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四)	4,456	0.23	3,044	0.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五)	797	0.04	2,175	0.10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六)	(743)	(0.04)	(2,115)	(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500	0.28	4,560	0.22
7900	稅前淨利		6,509	0.33	75,129	3.6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1,400)	(0.07)	(12,000)	(0.58)
8200	本期淨利		5,109	0.26	63,129	3.0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2,520	0.14	1,777	0.09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504)	(0.04)	(355)	(0.0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16	0.10	1,422	0.0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25	0.36	\$ 64,551	3.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股)	六(二十)	\$ 0.04		\$ 0.5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股)	六(二十)	\$ 0.04		\$ 0.51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干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程清安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84,643	\$ —	\$ 236,268	\$ 213,399	\$ 15,659	\$ 191,040	\$ 1,841,0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361	—	(4,361)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5,539)	(35,53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5,659)	15,659	—
小 計	—	—	—	4,361	(15,659)	(24,241)	(35,539)
民國113年度淨利	—	—	—	—	—	63,129	63,129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	1,422	1,422
民國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4,551	64,55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9,683	9,329	132,841	—	—	—	201,85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244,326	9,329	369,109	217,760	—	231,350	2,071,8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455	—	(6,455)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62,683)	(62,683)
小 計	—	—	—	6,455	—	(69,138)	(62,683)
民國114年度淨利	—	—	—	—	—	5,109	5,109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	2,016	2,016
民國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125	7,12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870	(9,329)	51,166	—	—	—	77,70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280,196	\$ —	\$ 420,275	\$ 224,215	\$ —	\$ 169,337	\$ 2,094,023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干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程清安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09	\$	75,1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2,233		234,419
攤銷費用		3,178		9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34		(8,4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淨損失(利益)		16		(681)
利息費用		743		2,115
利息收入		(990)		(1,4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87)		(5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1,574)		31,010
應收帳款增加		(64,316)		(26,87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5,951		2,84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869		(5,119)
存貨減少		16,784		21,681
預付款項增加		(4,389)		(9,106)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減少		(38)		3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93		(52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30,898)		22,653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6,268)		22,1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918		(1,4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468		357,853
收取之利息		1,009		1,623
支付之利息		(12,930)		(7,669)
支付之所得稅		(18,912)		(2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635		351,556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金 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4,889)	(385,4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08	1,256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109)	(58,365)
存出保證金減少	29,467	45,241
取得無形資產	(12,095)	(691)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	32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692)	(51,9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0,110)	(449,6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0,453	236,722
短期借款減少	(9,519)	(131,33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9,659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34,971)
償還公司債	(600)	—
舉借長期借款	640,000	477,000
償還長期借款	(360,000)	(472,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	42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00)
租賃本金償還	(7,005)	(5,285)
發放現金股利	(62,683)	(35,5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0,321	34,53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154)	(63,5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5,528	209,1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6,374	\$ 145,528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干文元



經理人：干凱恩



會計主管：程清安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股票上市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5年10月30日，嗣於民國89年9月11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登記地址及主要事業經營之地址為桃園市觀音區樹林里工業五路15號。所營事業主要營業之業務為硫酸等及各化學工業原料製造暨零售與成品之買賣及其有關化學工程之設計，各工業投資及化學原料及進出口貿易及代理經銷。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別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3月11日提報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於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4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註：適用時不得重編比較資訊，而應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之任何影響，作為保留盈餘期初餘額之調整。

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5年適用之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5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其修正，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針對性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之財務影響」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註：得選擇於民國114年1月1日起提前適用IFRS 9第4.1節(金融資產之分類)之應用指引，並揭露該事實，若選擇提前適用，亦應同時適用IFRS 7第20B、20C及20D段規定。

本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三) 尚未採用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截至本個別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發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並延續其中若干規定	2027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發布及修訂，允許符合條件之子公司採用減少揭露之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1號「高通膨報表表達貨幣之換算」修訂，增補關於當企業需將財務報表由非高通膨貨幣轉換為高通膨貨幣時之貨幣換算處理指引	2027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民國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本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除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通常係指承擔義務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債務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即使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外幣

本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性貨幣)編制表達。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

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3個月內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六) 存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產品成本之計算，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按正常產能分攤，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存貨之續後衡量，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逐項比較之。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若預期等於或高於成本，則供該製成品生產使用之原物料將不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物料之價格下跌而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物料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於各續後期間重新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商品生產或供管理目的使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2至36年；機器設備1至31年；水電設備2至24年；電腦通訊設備2至15年；試驗設備2至12年；污染防治設備2至51年；運輸設備5至16年；辦公設備3至13年；其他設備2至21年。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則視為單獨項目處理。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值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八) 租賃

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 出租人

出租人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融資租賃；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營業租賃。

若為營業租賃，出租人按直線基礎將租賃給付認列為收益，但若其他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標的資產使用效益減少之形態，則適用該基礎。

若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及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並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使租賃期間之各期有一固定報酬率。

##### 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之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係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原始直接成本、租賃給付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因租賃條件或其他相關因素變更所導致之變動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租賃給付係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

租賃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別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不動產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供出售，亦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管理目的使用，則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處理。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物係採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2至51年計提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值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電腦軟體3至8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值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 (十一) 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體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若超過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損失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認列時，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應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但未包含一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應按交易價格衡量。

金融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2) 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或於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之情況下，並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

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息法計算。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減損利益或損失及外幣兌換損益除外。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另原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若非持有供交易，亦非屬企業合併中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在此情況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非屬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列入損益。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可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如不指定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中除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企業合併中之或有對價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應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或對已移轉資產持續參與產生之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除外。

## 3. 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暨適用減損規定之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減損。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於每一報導日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本公司對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不含重大財務組成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採用簡易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三)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收入金額反映該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收入認列依下列步驟進行：(1) 辨認客戶合約，確認合約業經核准且承諾履行，確認能辨認對商品或勞務之權利，確認能辨認商品或勞務之付款條件，確認合約具商業實質及確認很有可能將收取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對價。(2) 辨認及區分履約義務。(3) 決定交易價格。(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5) 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已分攤之收入。

本公司依合約提供商品，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產出法或投入法)予以認列。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履約，該履約金額認列為合約資產。但若對該合約對價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則該履約金額認列為應收款。

於移轉商品或勞務前，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該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

####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相關資產之折舊費用，於相關資產之合約或經濟效益年限內將補助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將相關費用予以減除。

#### (十六) 退休福利成本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屬確定福利計畫者，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6個月平均薪資計算，並就實付薪資總額6%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繳存臺灣銀行。實際支付員工退休金時，先由準備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支付，倘有不足，則以當年度費用列支。屬確定提撥計畫者，則依固定薪資6%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存入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計入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外，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惟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及課稅損益者、及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且於可預見的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另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亦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檢視及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 (十八)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本期淨利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惟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者，則按增資及減資比例追溯調整。稀釋每股盈餘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於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具反稀釋作用之股數則不計入。

## (十九)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及負債，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若有差異，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 (二十)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值之影響，管理階層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值係根據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值與假設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值及假設有所不同。

估計與假設均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值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值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值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值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值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年度有重大調整之風險。

### (一)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本公司須以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然而可能因為全球經濟環境及產業環境之變遷，導致存貨未來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競爭或過時陳舊而產生重大變動。有關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 (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須依據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有關遞延所得稅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 (三) 金融資產評價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評價，係根據客戶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並參酌歷史經驗及前瞻性資訊，以進行應收款項之減損估計。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將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有關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 (四)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有關淨確定福利資產所使用之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1,147	\$ 300,000
支票存款	21,569,336	4,023,270
活期存款	104,453,999	141,205,209
合計	<u>\$ 126,374,482</u>	<u>\$ 145,528,479</u>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限制用途。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嵌入式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贖回權	<u>\$ —</u>	<u>\$ 15,620</u>

###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明細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淨額		
非關係人票據	\$ 117,844,925	\$ 96,270,473
減：備抵損失	—	—
淨額	<u>\$ 117,844,925</u>	<u>\$ 96,270,473</u>
應收帳款淨額		
非關係人帳款	\$ 461,723,632	\$ 397,591,468
減：備抵損失	(3,980,980)	(3,470,328)
淨額	<u>\$ 457,742,652</u>	<u>\$ 394,121,140</u>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係人帳款	\$ 8,833,305	\$ 14,784,159
減：備抵損失	(57,072)	(117,408)
淨額	<u>\$ 8,776,233</u>	<u>\$ 14,666,75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120天，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不予計息。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以客戶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17,844,925	0%	\$ —
應收帳款			
未逾期	468,595,370	0~1%	3,998,821
逾期120天以內	1,961,567	2%	39,231
逾期121至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	—	—
應收帳款小計	470,556,937		4,038,052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 588,401,862		\$ 4,038,052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96,270,473	0%	\$ —
應收帳款			
未逾期	403,986,617	0~1%	3,092,933
逾期120天以內	8,071,010	2~5%	176,803
逾期121至180天	—	—	—
逾期181天以上	318,000	100%	318,000
應收帳款小計	412,375,627		3,587,736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 508,646,100		\$ 3,587,736

如附註六(十)，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催收款項係帳齡逾1年且預期逾1年後收回之應收帳款，分別全數提列備抵損失15,637,536元及15,453,564元。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19,041,300	\$ 27,482,940
認列減損損失	634,288	—
減損損失迴轉	—	(8,441,640)
期末餘額	\$ 19,675,588	\$ 19,041,300

#### (四) 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5,792,697	\$ 7,375,540
應收利息	—	18,846
其他應收款－其他	1,969,454	2,255,882
合計	7,762,151	9,650,268
減：備抵損失	—	—
淨額	\$ 7,762,151	\$ 9,650,268

(五) 存貨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66,328,547	\$ 79,388,840
在製品及半成品	23,765,665	10,900,111
製成品	168,053,306	157,154,568
商品	40,328,792	63,942,756
在途商品	882,650	572,466
在途原物料	578,120	—
合計	299,937,080	311,958,741
減：備抵存貨跌價	(50,941,697)	(46,178,688)
存貨淨額	\$ 248,995,383	\$ 265,780,053

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為：

	114年度	113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4,763,009	\$ 10,166,142
存貨盤損	8,021,259	626,309
存貨報廢損失	61,999	—
未分攤製造費用	150,722,366	158,148,514
存貨相關費損合計	\$ 163,568,633	\$ 168,940,965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成 本				114.12.31餘額
	114.1.1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處分	重分類	
土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475,145,023	3,801,000	(2,696,757)	—	476,249,266
機器設備	1,723,833,700	64,396,663	(54,821,438)	15,769,963	1,749,178,888
水電設備	250,745,354	3,881,000	(539,333)	791,000	254,878,021
電腦通訊設備	63,435,027	630,000	—	—	64,065,027
試驗設備	86,568,400	2,211,800	(3,359,762)	—	85,420,438
污染防治設備	84,925,067	443,700	—	77,000	85,445,767
運輸設備	80,869,720	3,520,000	(920,002)	—	83,469,718
辦公設備	4,112,741	157,143	—	—	4,269,884
其他設備	268,098,293	46,640,456	(3,159,366)	(15,845,289)	295,734,094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515,342,877	489,156,538	—	104,123,396	1,108,622,811
合計	\$ 3,847,382,748	\$ 614,838,300	\$ (65,496,658)	\$ 104,916,070	\$ 4,501,640,460

	成 本				113.12.31餘額
	113.1.1餘額	本期增添	本期處分	重分類	
土 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458,618,561	13,852,462	—	2,674,000	475,145,023
機器設備	1,666,290,791	58,612,099	(10,483,275)	9,414,085	1,723,833,700
水電設備	198,830,514	54,915,970	(3,001,130)	—	250,745,354
電腦通訊設備	57,049,027	6,386,000	—	—	63,435,027
試驗設備	82,807,197	2,669,200	(211,791)	1,303,794	86,568,400
污染防治設備	83,064,360	2,014,839	(682,047)	527,915	84,925,067
運輸設備	68,178,007	14,561,713	(4,180,000)	2,310,000	80,869,720
辦公設備	3,888,469	284,272	(60,000)	—	4,112,741
其他設備	253,988,405	12,874,670	(260,000)	1,495,218	268,098,293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177,221,424	219,280,364	—	118,841,089	515,342,877
合 計	\$ 3,344,243,301	\$ 385,451,589	\$ (18,878,243)	\$ 136,566,101	\$ 3,847,382,748

	累 計 折 舊				114.12.31餘額
	114.1.1餘額	本期提列	本期處分	重分類	
房屋及建築	\$ 316,326,825	\$ 23,936,962	\$ (2,696,757)	\$ —	\$ 337,567,030
機器設備	1,190,332,270	145,905,754	(54,179,424)	—	1,282,058,600
水電設備	145,417,087	17,632,479	(539,333)	—	162,510,233
電腦通訊設備	46,171,700	5,008,962	—	—	51,180,662
試驗設備	58,810,134	10,373,243	(3,359,762)	—	65,823,615
污染防治設備	57,825,556	3,444,400	—	—	61,269,956
運輸設備	50,063,760	6,849,153	(920,002)	—	55,992,911
辦公設備	3,639,982	197,641	—	—	3,837,623
其他設備	115,176,101	12,612,134	(2,780,008)	—	125,008,227
合 計	\$ 1,983,763,415	\$ 225,960,728	\$ (64,475,286)	\$ —	\$ 2,145,248,857

	累 計 折 舊				113.12.31餘額
	113.1.1餘額	本期提列	本期處分	重分類	
房屋及建築	\$ 292,421,415	\$ 23,905,410	\$ —	\$ —	\$ 316,326,825
機器設備	1,045,654,672	154,623,710	(9,946,112)	—	1,190,332,270
水電設備	134,413,411	14,004,806	(3,001,130)	—	145,417,087
電腦通訊設備	42,439,676	3,732,024	—	—	46,171,700
試驗設備	49,558,813	9,463,112	(211,791)	—	58,810,134
污染防治設備	54,006,751	4,364,538	(545,733)	—	57,825,556
運輸設備	48,303,726	5,940,034	(4,180,000)	—	50,063,760
辦公設備	3,436,039	263,943	(60,000)	—	3,639,982
其他設備	102,510,274	12,925,827	(260,000)	—	115,176,101
合 計	\$ 1,772,744,777	\$ 229,223,404	\$ (18,204,766)	\$ —	\$ 1,983,763,415

	帳 面 金 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 地	\$ 294,306,546	\$ 294,306,546
房屋及建築	138,682,236	158,818,198
機器設備	467,120,288	533,501,430
水電設備	92,367,788	105,328,267
電腦通訊設備	12,884,365	17,263,327
試驗設備	19,596,823	27,758,266
污染防治設備	24,175,811	27,099,511
運輸設備	27,476,807	30,805,960
辦公設備	432,261	472,759
其他設備	170,725,867	152,922,19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108,622,811	515,342,877
合 計	\$ 2,356,391,603	\$ 1,863,619,333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七)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金額之調節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3,888,459	\$ 13,336,978	\$ 1,060,042	\$ 18,285,479
增 加	272,560	5,539,391	173,134	5,985,085
減 少	—	(5,970,242)	—	(5,970,24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4,161,019	12,906,127	1,233,176	18,300,322
增 加	4,792,927	6,836,032	100,176	11,729,135
減 少	(4,161,019)	(2,325,316)	—	(6,486,33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4,792,927	\$ 17,416,843	\$ 1,333,352	\$ 23,543,122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52,247	\$ 8,500,048	\$ 88,335	\$ 10,640,630
折 舊	1,477,866	3,251,549	358,149	5,087,564
減 少	—	(5,970,242)	—	(5,970,24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530,113	5,781,355	446,484	9,757,952
折 舊	1,562,865	4,139,684	460,997	6,163,546
減 少	(4,161,019)	(2,325,316)	—	(6,486,33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931,959	\$ 7,595,723	\$ 907,481	\$ 9,435,163
帳面金額：				
113年1月1日	\$ 1,836,212	\$ 4,836,930	\$ 971,707	\$ 7,644,849
113年12月31日	\$ 630,906	\$ 7,124,772	\$ 786,692	\$ 8,542,370
114年12月31日	\$ 3,860,968	\$ 9,821,120	\$ 425,871	\$ 14,107,959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 額
113. 1. 1 餘額	\$ 12,554,052	\$ 6,083,061	\$ 18,637,113	\$ (3,072,287)	\$ 15,564,826
折舊提列	—	—	—	(108,480)	(108,480)
114. 1. 1 餘額	12,554,052	6,083,061	18,637,113	(3,180,767)	15,456,346
折舊提列	—	—	—	(108,480)	(108,480)
114. 12. 31 餘額	\$ 12,554,052	\$ 6,083,061	\$ 18,637,113	\$ (3,289,247)	\$ 15,347,866

1.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公司對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出具之鑑價報告，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民國115年1月15日之公允價值為60,930,000元。基於該鑑價報告及民國113年度之市況推論，民國114年底及113年底，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應無減損。該鑑價報告係採比較法及收益法進行評估，其重要假設及鑑價之相關資訊如下：

公允價值：60,930,000元

公允價值層級中之等級： 第三級，即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使用不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並以評價技術推導公允價值。

評價方法：比較法評估價值：58,571,040元

收益法評估價值：60,930,000元

折現率：2.72%

比較法及收益法之權重比：0%:100%

最高及最佳使用異於現時使用之事實及理由：無此事項。

3.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均供出租使用，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330,806元及1,282,380元，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226,772元及188,334元。
4.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並未提供質押。

#### (九)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累計攤銷	淨 額
113年1月1日餘額	\$ 2,383,348	\$ (2,383,348)	\$ —
本期增加/攤銷	690,800	(91,878)	598,92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3,074,148	(2,475,226)	598,922
本期增加/攤銷	12,095,000	(3,177,769)	8,917,23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5,169,148	\$ (5,652,995)	\$ 9,516,153

1. 上項無形資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上項無形資產並未提供質押。

(十)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用品盤存	\$ 357,748	\$ 405,833
其他預付費用	24,736,946	12,955,947
預付貨款	619,168	7,962,896
預付設備款	44,697,201	128,906,113
存出保證金	48,721,249	47,079,250
催收款項	15,637,536	15,453,564
減：備抵損失	(15,637,536)	(15,453,564)
合 計	\$ 119,132,312	\$ 197,310,039
流 動	\$ 68,546,873	\$ 67,604,816
非 流 動	50,585,439	129,705,223
合 計	\$ 119,132,312	\$ 197,310,039

上項催收款項係帳齡逾1年且預期逾1年後收回之應收款項，全數均已提列備抵損失，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340,000,000	\$ 259,066,394
期末年利率	1.86~2.02%	1.87~5.44%
最後到期日	115年3月5日	114年2月14日

上項銀行借款本公司均未提供擔保品。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承兌)機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台灣票券	\$ 60,000,000	\$ —
中華票券	100,000,000	—
合 計	160,000,000	—
減：未攤銷折價	(341,331)	—
淨 額	\$ 159,658,669	\$ —
期末年利率	1.55~1.56%	—
最後到期日	115年2月9日	—

上項應付短期票券本公司均未提供擔保品。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318,426	\$ 41,995,607
應付利息	533,564	67,896
應付退休金費用	2,378,993	2,187,429
應付員工酬勞	140,000	3,099,261
應付董事酬勞	140,000	1,560,000
應付運費	14,121,238	13,152,119
應付水電瓦斯費	7,773,947	5,414,416
應付防治污染費	10,792,297	9,237,564
應付零件及消耗品費	6,681,215	6,517,904
應付保險費	4,379,728	3,683,171
應付出口費用	1,133,691	926,876
應付修繕費	15,288,764	7,977,001
其他應付費用	11,702,940	8,367,578
小計	98,384,803	104,186,822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179,648,069	126,919,703
合計	\$ 278,032,872	\$ 231,106,525
流動	\$ 278,032,872	\$ 231,106,525
非流動	—	—
合計	\$ 278,032,872	\$ 231,106,525

(十四) 租賃負債

1. 本公司之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租賃負債—流動	\$ 6,353,291	\$ (262,597)	\$ 6,090,694
租賃負債—非流動	7,679,760	(227,063)	7,452,697
合計	\$ 14,033,051	\$ (489,660)	\$ 13,543,391
	113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租賃負債—流動	\$ 4,602,465	\$ (146,366)	\$ 4,456,099
租賃負債—非流動	4,200,346	(130,983)	4,069,363
合計	\$ 8,802,811	\$ (277,349)	\$ 8,525,462

2.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93,178	\$ 140,62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250,691	\$ 52,835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404,161	\$ 473,994

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004,384	\$ 5,284,637

(十五) 應付公司債

1.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600,000,000	\$ 600,000,000
累計轉換金額	(599,400,000)	(521,900,000)
到期償還金額	(600,000)	—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1,310,711)
小計	—	76,789,289
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76,789,289)
一年後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	\$ —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 (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5,620
權益組成要素—轉換權 (列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	\$ 4,202,157
	114年度	113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贖回權 評價損失(利益)(列於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 債損失(利益))	\$ 15,620	\$ (681,460)
利息費用(註)	\$ 1,289,857	\$ 3,229,362

註：本公司發行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1.9836%。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轉換普通股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2.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0月3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款及內容如下：

- (1) 發行面額：600,000,000元。
- (2) 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每張面額100,000元。
- (3) 票面利率：0%。
- (4) 還本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5) 發行期限：3年(民國111年10月3日至民國114年10月3日)

(6)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民國112年1月4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14年10月3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向本公司請求將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30.80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A. 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 B. 遇有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按每股時價之比率調降轉換價格。
- C. 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
- D. 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2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於除息基準日(民國114年8月5日)調整為29.20元。

(8) 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113年10月3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之賣回基準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0025%(實質收益率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9) 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2年1月4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民國114年8月24日)止，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A. 本公司普通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
-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60,000,000元(原發行面額之10%)時。

(10)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十六)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405,000,000	\$ 185,000,000
銀行信用借款	60,000,000	—
合計	465,000,000	185,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250,000)	—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 433,750,000	\$ 185,000,000
期末年利率	2.068~2.140%	1.955~2.250%
最後到期日	117年12月5日	115年12月30日

上項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十七)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

### (1) 確定福利計畫

凡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者，或服務本公司滿25年以上者，或工作10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申請退休，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及核准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最高總數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以1年計。但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命令其退休者，得依前述基數，再加給20%。

### (2) 確定提撥計畫

民國94年7月1日起實施新制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制度。本公司員工選擇舊制勞基法退休金制度者可繼續累積退休給付年資；選擇新制者，不再繼續累積退休給付年資，而是按薪資6%提撥至個人帳戶。

2.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係以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為衡量日進行精算，其精算假設、確定福利義務之組成、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之費用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分別列示如下：

###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3%	1.5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主要精算假設說明如下：

- A. 折現率：用以將退職後福利義務(包括提撥基金及未提撥基金者)折現及評估下一年度計畫資產利息收入之利率，應參考衡量日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對此類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貨幣，應使用以該貨幣計價之政府公債(於衡量日)之市場殖利率。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貨幣及期間應與退職後福利義務之貨幣及估計期間一致。

B. 預期薪資增加率：未來薪資增加之估計考量通貨膨脹、年資、升遷及其他相關因素，如就業市場之供需情況。

(2) 列入個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91,000)	\$ (13,337,0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254,069	21,342,08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u>\$ 10,563,069</u>	<u>\$ 8,005,085</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3. 1. 1餘額	\$ (15,457,000)	\$ 21,723,943	\$ 6,266,943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7,450)	—	(117,450)
利息(費用)收入	(155,960)	234,297	78,337
認列於(損)益	<u>(273,410)</u>	<u>234,297</u>	<u>(39,11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133,008	2,133,008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355,753)	—	(355,7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55,753)</u>	<u>2,133,008</u>	<u>1,777,255</u>
計畫資產支付數	<u>2,749,163</u>	<u>(2,749,163)</u>	—
113. 12. 31餘額	<u>(13,337,000)</u>	<u>21,342,085</u>	<u>8,005,085</u>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2,215)	—	(82,215)
利息(費用)收入	(182,202)	302,278	120,076
認列於(損)益	<u>(264,417)</u>	<u>302,278</u>	<u>37,86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529,124	1,529,124
精算利益(損失)			
－經驗調整	990,999	—	990,9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90,999</u>	<u>1,529,124</u>	<u>2,520,123</u>
計畫資產支付數	<u>3,919,418</u>	<u>(3,919,418)</u>	—
114. 12. 31餘額	<u>\$ (8,691,000)</u>	<u>\$ 19,254,069</u>	<u>\$ 10,563,069</u>

(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2,215	\$ 117,450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82,202	155,960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u>(302,278)</u>	<u>(234,297)</u>
淨退休金成本	<u>\$ (37,861)</u>	<u>\$ 39,113</u>

## (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組成百分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自行運用		
轉存金融機構	11.84%	14.41%
短期票券	3.70%	6.24%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證券化商品	8.47%	7.43%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含期貨)	11.71%	11.19%
國外投資	7.60%	7.69%
委託經營		
國內委託經營	13.79%	11.58%
國外委託經營	42.89%	41.46%
合計	100.00%	100.00%

本公司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 (6)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精算假設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為基礎，在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將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分別加減0.25%計算：

## A. 折現率敏感度分析：

	折現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58%	1.08%	1.75%	1.2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8,585,000)	\$ (8,800,000)	\$ (13,158,000)	\$ (13,519,000)
依原假設計算	(8,691,000)	(8,691,000)	(13,337,000)	(13,337,00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106,000	(109,000)	179,000	(182,00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22%	1.25%	-1.34%	1.36%

## B. 預期薪資增加率敏感度分析：

	預期薪資增加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2.25%	1.75%	2.25%	1.7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8,799,000)	\$ (8,586,000)	\$ (13,520,000)	\$ (13,157,000)
依原假設計算	(8,691,000)	(8,691,000)	(13,337,000)	(13,337,000)
確定福利義務(損失)利益	(108,000)	105,000	(183,000)	180,000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24%	-1.21%	1.37%	-1.35%

(7) 本公司預期民國115年度對確定福利計畫支付金額為6,055,992元。民國114年底及113年底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6.5年及7年。

3.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提撥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者分別為8,716,485元及7,798,957元。民國114年底及113年底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2,378,993元及2,187,429元，該金額已於報導期間結束後支付。

## (十八) 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0%，所得基本稅額稅率均為1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暨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之調節說明如下：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組成及其變動分析

	11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712,497	\$ (69,448)	\$ —	\$ —	\$ 1,643,049
預付退休金費用	(5,397,730)	(7,573)	—	—	(5,405,30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235,738	952,601	—	—	10,188,339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1,019,808	(32,493)	—	—	987,3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927,015)	499,551	—	—	(427,464)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603,840)	3,124	—	—	(600,716)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846,293	—	(504,025)	—	3,342,268
公司債折價攤銷	(227,917)	—	—	227,917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1,345,762	\$ (504,025)	\$ 227,91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8,657,834				\$ 9,727,48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5,814,336				\$ 16,160,9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156,502				\$ 6,433,483
	113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3,355,984	\$ (1,643,487)	\$ —	\$ —	\$ 1,712,497
預付退休金費用	(5,405,553)	7,823	—	—	(5,397,73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202,509	2,033,229	—	—	9,235,738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998,411	21,397	—	—	1,019,808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9,838)	(787,177)	—	—	(927,015)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467,548)	(136,292)	—	—	(603,84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201,744	—	(355,451)	—	3,846,293
公司債折價攤銷	(1,918,839)	559,894	—	1,131,028	(227,91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55,387	\$ (355,451)	\$ 1,131,02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7,826,870				\$ 8,657,8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5,758,648				\$ 15,814,3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931,778				\$ 7,156,502

### 2.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催收款項呆帳損失	\$ 957,445	\$ 957,445

### 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996,560	\$ 15,039,0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250,798)	(2,983,678)
當期所得稅總額	2,745,762	12,055,387
遞延所得稅	(1,345,762)	(55,3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00,000</u>	<u>\$ 12,000,000</u>

當期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及期末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6,508,527	\$ 75,128,703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301,705	\$ 15,025,740
永久性差異	349,093	(42,06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250,798)	(2,983,6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00,000</u>	<u>\$ 12,000,000</u>

	114年度	113年度
應計所得稅(當期所得稅)	\$ 2,996,560	\$ 15,039,065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15,092,767	3,288,482
減：扣繳稅款	(80,464)	(127,102)
繳納所得稅	(18,831,505)	(124,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50,798)	(2,983,678)
合 計	(1,073,440)	15,092,767
加：期末應退所得稅	4,247,118	—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3,173,678</u>	<u>\$ 15,092,767</u>

### 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504,025</u>	<u>\$ 355,451</u>

### 5.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當期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利益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公司債折價攤銷	<u>\$ (227,917)</u>	<u>\$ (1,131,028)</u>

###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112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69,335,293	231,348,459
合 計	<u>\$ 169,335,293</u>	<u>\$ 231,348,459</u>

## (十九) 權益

###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113年1月1日，額定股本為1,800,000,000元，實收股本總額為1,184,642,510元，分為118,464,251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民國113年第1季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164,8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5,475,080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54,750,800元。考量應付公司債折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後，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108,634,374元，已於民國113年5月13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113年第3季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14,7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493,278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4,932,780元。考量應付公司債折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後，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10,015,666元，已於民國113年11月28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113年第4季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27,8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932,870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9,328,700元。考量應付公司債折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後，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19,370,910元，截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列於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項下。上述之轉換已於民國114年2月21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114年第3季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申請轉換金額為77,500,000元，申請換發普通股2,654,080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26,540,800元。考量應付公司債折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後，認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55,334,386元，已於民國114年11月24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額定股本均為1,800,000,000元，登記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1,280,195,590元及1,244,326,090元，分為128,019,559股及124,432,609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

### 2.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含可轉換公司債溢價)	\$ 411,266,757	\$ 355,898,337
合併溢額	9,008,923	9,008,923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4,202,157
合計	<u>\$ 420,275,680</u>	<u>\$ 369,109,417</u>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彌補該項虧損，另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股東會決議可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10%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另金管會已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分別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廢止，本公司後續將依照相關函令辦理。

### 5.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本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屬前期累積未提足之部分，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分派股東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455,051
現金股利	62,682,740 (每股0.50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民國114年2月19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於民國114年5月23日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擬議之民國11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11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12,463
現金股利	19,202,934 (每股0.15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於民國11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民國115年5月29日股東會決議。

另有關於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6. 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發展投資之需要並兼顧股東利益，在無其他特殊情形下，每年股利發放應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10%以上，現金股利至少為當年度股利總額30%以上。

(二十) 每股盈餘

	114年度		
	本期淨利 (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之本期淨利	\$ 5,108,527	126,060,676 股	\$ 0.04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員工酬勞	—	20,622 股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之本期淨利	\$ 5,108,527	126,081,298 股	\$ 0.04

民國114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113年度		
	本期淨利 (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之本期淨利	\$ 63,128,703	123,045,844 股	\$ 0.5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員工酬勞	—	108,644 股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之本期淨利	\$ 63,128,703	123,154,488 股	\$ 0.51

民國113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發行之普通股	125,365,479 股	118,464,251 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654,080 股	5,968,358 股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股	932,870 股
期末發行之普通股	128,019,559 股	125,365,479 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6,060,676 股	123,045,844 股

(二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性質別 \ 功能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25,198,998	\$ 60,002,433	\$ 185,201,431	\$ 130,819,427	\$ 60,410,290	\$ 191,229,717
勞健保費用	13,947,532	6,499,365	20,446,897	12,094,435	5,712,235	17,806,670
退休金費用	5,782,739	2,895,885	8,678,624	5,134,642	2,703,428	7,838,070
董事酬金	—	5,467,400	5,467,400	—	6,951,676	6,951,67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利費用	10,039,694	3,777,519	13,817,213	8,829,752	3,409,279	12,239,031
折舊費用(註)	205,498,330	26,625,944	232,124,274	209,519,730	24,791,238	234,310,968
攤銷費用	21,270	3,156,499	3,177,769	—	91,878	91,878

註：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另有供出租之資產折舊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金額均為108,480元。

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290名及271名，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7名，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2.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05,668元及867,854元。
3.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53,927元及724,355元。
4. 民國114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113年度減少9.72%，主要係民國114年度因營運獲利較113年度減少，依稅前淨利提列年終獎金、及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淨利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所致。
5.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3條辦理，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8條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及各種津貼等。

獨立董事每月支給固定報酬，不參與酬勞分配及不支領業務執行費用。

(2) 監察人

本公司於110年7月20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3) 經理人及員工

依據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其中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及訂定，並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28條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4)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5)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支給固定報酬，董事除車馬費外，皆依本公司獲利狀況分配，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經理人及員工除固定之薪資外，其餘獎金皆依本公司績效予以分配，故無重大影響公司之風險。

7.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報經董事會通過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酬勞	\$ 140,000	\$ 3,099,261
董事酬勞	\$ 140,000	\$ 1,560,000

上述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獲利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作為估列基礎，並認列為當期費用，惟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3,099,261元及400,000元，董事酬勞分別為1,560,000元及400,000元，與實際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另有關於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二二) 營業收入

收入之細分如下：

主要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114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計
台	灣	\$ 900,819,992	\$ 369,086,895	\$ 578,697,723	\$ 1,848,604,610
日	本	—	63,967,653	—	63,967,653
美	國	—	30,301,658	—	30,301,658
其	他	418,012	25,304,681	681,441	26,404,134
合	計	\$ 901,238,004	\$ 488,660,887	\$ 579,379,164	\$ 1,969,278,055

主要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113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計
台	灣	\$ 968,967,191	\$ 541,931,061	\$ 461,268,287	\$ 1,972,166,539
日	本	—	44,899,559	—	44,899,559
美	國	—	40,167,078	—	40,167,078
其	他	2,108,953	22,428,868	1,311,641	25,849,462
合	計	\$ 971,076,144	\$ 649,426,566	\$ 462,579,928	\$ 2,083,082,638

(二三) 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之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90,374	\$ 1,448,247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	8,193
合計	\$ 990,374	\$ 1,456,440

(二四) 其他收入

本公司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 2,693,901	\$ 1,615,151
政府補助收入	10,000	54,960
其他收入—其他	1,752,033	1,373,402
合計	\$ 4,455,934	\$ 3,043,513

(二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之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 1,186,740	\$ 582,940
外幣兌換淨利益	2,166,601	2,775,5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15,620)	681,460
賠償損失	—	(1,400,525)
供出租之資產折舊	(108,480)	(108,480)
什項支出	(2,432,494)	(355,849)
合計	\$ 796,747	\$ 2,175,142

(二六) 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之分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945,337	\$ 7,026,635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1,446,792	491,852
公司債利息	1,289,857	3,229,362
存入保證金設算息	3,918	3,504
租賃負債利息	293,178	140,626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	(14,235,938)	(8,776,647)
合計	\$ 743,144	\$ 2,115,332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4,235,938元及8,776,647元，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資本化利率分別為2.110%及2.052%。

(二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公司稅後淨利已減除下列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634,288	\$ —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25,960,728	229,223,40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163,546	5,087,564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108,480	108,480
無形資產之攤銷	3,177,769	91,878
合 計	235,410,523	234,511,326
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之研究發展		
支出	20,436,580	25,920,939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8,716,485	7,798,957
確定福利計畫	(37,861)	39,113
小 計	8,678,624	7,838,070
其他員工福利	219,465,541	221,275,418
合 計	228,144,165	229,113,488
總 計	\$ 484,625,556	\$ 489,545,753

(二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15,6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6,374,482	145,528,4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584,363,810	505,058,364
其他應收款	7,762,151	9,650,268
存出保證金	48,721,249	47,079,250
催收款項	—	—
小 計	767,221,692	707,316,361
合 計	\$ 767,221,692	\$ 707,331,981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340,000,000	\$ 259,066,394
應付短期票券	159,658,669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9,140,770	179,745,125
其他應付款	278,032,872	231,106,525
租賃負債	13,543,391	8,525,462
應付公司債	—	76,789,289
長期借款	465,000,000	185,000,000
存入保證金	282,644	266,432
合 計	<u>\$ 1,405,658,346</u>	<u>\$ 940,499,227</u>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隨時注意及因應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風險。另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應營運所需，因目前市場利率長期利率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管理風險。

###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部分營運活動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會不定期評估其風險，應足以規避大規模匯率風險，減低匯率對本公司營運的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303,666元及增加/減少185,231元。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上述二者。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上升/下降0.1%，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淨利均將減少/增加700,548元及302,860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之其他價格風險。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儘量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除交易前之徵信外，交易中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持續致力於客源多元化及拓展海外市場，以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應收貨款餘額超過總餘額5%以上客戶，其應收貨款餘額總數佔本公司應收貨款總餘額之比例分別為46.95%及38.11%，本公司已針對此項信用風險情況，持續評估主要銷售客戶之財務狀況，以降低信用風險。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若干銀行，故該信用風險及集中風險亦屬有限。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4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40,000,000	\$ —	\$ —	\$ —	\$ 340,0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60,000,000	—	—	—	160,000,000
應付票據	1,300,595	—	—	—	1,300,595
應付帳款	147,840,175	—	—	—	147,840,175
其他應付款	277,422,872	60,000	120,000	430,000	278,032,872
租賃負債	3,618,819	2,734,472	4,828,115	2,851,645	14,033,051
長期借款	—	31,250,000	387,500,000	46,250,000	465,000,000
合計	<u>\$ 930,182,461</u>	<u>\$ 34,044,472</u>	<u>\$ 392,448,115</u>	<u>\$ 49,531,645</u>	<u>\$ 1,406,206,693</u>
	113年12月31日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9,066,394	\$ —	\$ —	\$ —	\$ 259,066,394
應付票據	1,007,222	—	—	—	1,007,222
應付帳款	178,737,903	—	—	—	178,737,903
其他應付款	230,376,525	60,000	120,000	550,000	231,106,525
租賃負債	2,723,565	1,878,900	2,677,632	1,522,714	8,802,811
應付公司債	78,100,000	—	—	—	78,100,000
長期借款	—	—	185,000,000	—	185,000,000
合計	<u>\$ 750,011,609</u>	<u>\$ 1,938,900</u>	<u>\$ 187,797,632</u>	<u>\$ 2,072,714</u>	<u>\$ 941,820,855</u>

##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認為除應付公司債外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可轉換					
公司債	\$ 76,789,289	\$ —	\$ 77,404,910	\$ —	\$ 77,404,910

## 7.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 貨幣性項目

	幣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度 產生之兌換 (損)益
		外幣金額	期末衡 量匯率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502,344	31.4315	\$ 15,789,421	\$ 1,772,059
應收帳款	美元	724,774	31.4315	22,780,736	427,884
<b>金融負債</b>					
應付帳款	美元	260,997	31.4315	8,203,527	(62,622)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29,280
				合計	\$ 2,166,601

	幣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度 產生之兌換 (損)益
		外幣金額	期末衡 量匯率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元	\$ 19,858	32.7935	\$ 651,213	\$ 1,468,245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人民幣	5,143,894	4.5246	23,042,073	3,238,317
應收帳款	美元	285,731	32.7935	9,370,122	186,184
<b>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美元	124,000	32.7935	4,066,394	(33,196)
應付帳款	美元	774,609	32.7935	24,418,211	(232,611)
其他應付款	美元	1,820	32.7935	59,684	(23)
其他應付款	日幣	3,800,000	0.2099	815,671	8,161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1,859,481)
				合計	\$ 2,775,596

本公司非貨幣性項目因不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未予以揭露。

## (二九)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民國114年底及113年底之負債比率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418,940,363	\$ 963,505,649
資產總額	\$ 3,512,962,877	\$ 3,035,379,215
負債比率	40.39%	31.75%

民國114年負債比率增加之主因，係本公司增加借款，以支付新建產線之工程款，使負債總額增加所致。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永光化學)	本公司法人董事
世界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世界永續)(註)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註：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1日至113年1月16日任職之總經理，為世界永續之董事，揭露自其就任日起至辭職日止與世界永續之重大交易事項。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 營業收入—商品銷售

##### 1. 交易金額

	114年度	113年度
永光化學	\$ 32,239,515	\$ 40,449,589
世界永續	—	292,800
合計	\$ 32,239,515	\$ 40,742,389

##### 2. 未結清餘額(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永光化學	\$ 8,833,305	\$ 14,784,159
減：備抵損失	(57,072)	(117,408)
淨額	\$ 8,776,233	\$ 14,666,751

本公司按存貨成本加成後銷售予關係人，收款期限為月結65~90天，其銷售及收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福利	\$ 2,827,633	\$ 7,706,667
退職後福利	321,624	321,62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計	\$ 3,149,257	\$ 8,028,291

短期福利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成本或帳面金額)業已提供作為取得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 237,920,762	\$ 237,920,762
房屋及建築	28,641,397	33,330,205
其他設備	1,981,559	2,862,311
合計	\$ 268,543,718	\$ 274,113,278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底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為向國內、外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新台幣均為40,000,000元；美金分別為110,172.5元及328,850元。
- (二) 為取得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開立保證票據新台幣分別為1,300,000,000元及650,000,000元；美金均為3,000,000元。
- (三) 為銷售貨物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5,404,892元及3,651,300元。
- (四) 為擴大生產規模，與各廠商已訂立未完成之重大購置設備合約總價分別為1,292,958,836元及1,014,412,956元，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209,908,373元及386,771,138元。
- (五) 與臺灣巴斯夫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約定本公司部分土地與廠房供其使用並酌收租金，惟其須向本公司購買硫酸作為條件。合約期限至民國98年12月12日止。合約到期後自動展期，每次1年，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該契約仍於執行中。
- (六) 與SPCI HELM Singapore Pte.Ltd.簽訂技術移轉授權契約，本公司以2,250,000美元取得第三方Smart SCOPE GmbH之技術及設計包。民國114年底均尚未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二、其他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基金，於民國114年12月1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募集總面額上限為新台幣600,000,000元，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 (一)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面額為新台幣600,000,000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0.00%，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依票面金額之100.50%~101.00%發行，實際發行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600,000,000元。
- (二)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業已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並於民國115年1月14日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為櫃檯買賣，截至民國115年3月11日尚未訂定發行日。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無。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無。
2. 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 營運部門損益之資訊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應揭露之部門資訊如下：

114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 901,238,004	\$ 488,660,887	\$ 579,379,164	\$ 1,969,278,055
部門稅前(損)益				\$ 6,508,527
113年度	基礎化學品	特用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 971,076,144	\$ 649,426,566	\$ 462,579,928	\$ 2,083,082,638
部門稅前(損)益				\$ 75,128,703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及銷售基礎化學品、特用化學品及電子化學品，產品皆屬化學產品，故為單一性質營運部門及應報導部門，營運決策者以之為評估本公司整體營運結果及制定決策。

基礎化學品係硫酸、液鹼、鹽酸及聚氯化鋁等各項無機化學品，特用化學品係特殊染顏料及中間體、機能性中間體、甲苯磺化系列產品及熱感紙塗層原料等化學品，電子化學品係電子級硫酸、LCD專用之顯影液及其他電子產業之配方產品。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 (二) 產品及勞務資訊

	114年度營業收入	113年度營業收入
基礎化學品系列	\$ 901,238,004	\$ 971,076,144
特用化學品系列	488,660,887	649,426,566
電子化學品系列	579,379,164	462,579,928
合計	<u>\$ 1,969,278,055</u>	<u>\$ 2,083,082,638</u>

## (三) 地區資訊

###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臺灣	\$ 1,848,604,610	\$ 1,972,166,539
日本	63,967,653	44,899,559
美國	30,301,658	40,167,078
其他	26,404,134	25,849,462
合計	<u>\$ 1,969,278,055</u>	<u>\$ 2,083,082,638</u>

### 2. 非流動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臺灣	<u>\$ 2,445,898,020</u>	<u>\$ 2,017,537,894</u>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之資產。

## (四)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

客戶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金額	佔營業收入%	銷售部門	銷貨金額	佔營業收入%	銷售部門
甲客戶	<u>\$ 355,961,387</u>	18.08%	電子化學	<u>\$ 256,470,946</u>	12.31%	電子化學
乙客戶	<u>註1</u>	—	—	<u>\$ 288,271,800</u>	13.84%	特用化學

註1：收入金額未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10%。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使用權資產及其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投資性不動產及其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九)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二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二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十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1,14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1,569,336
活期存款	包含美金502,343.85元，兌換率31.4315	104,453,999
合 計		<u>\$ 126,374,482</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10086	貨款	\$ 53,248,068	
11136	貨款	13,080,366	
其他	貨款	51,516,491	各戶餘額未超過5%
合計		117,844,925	
減：備抵損失		—	
淨額		<u>\$ 117,844,925</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10613	貨款	\$ 166,611,681	
11277	貨款	40,896,937	
其他	貨款	254,215,014	各戶餘額未超過5%
合計		461,723,632	
減：備抵損失		(3,980,980)	
淨額		<u>\$ 457,742,652</u>	
關係人			
永光化學	貨款	8,833,305	
減：備抵損失		(57,072)	
淨額		<u>\$ 8,776,233</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退稅款	應退營業稅	\$ 5,792,697	
其他應收款—其他	應收運費及代墊款等	1,969,454	
合 計		7,762,151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 7,762,151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物 料		\$ 66,328,547	\$ 61,544,435	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
在製品及半成品		23,765,665	30,475,533	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
製 成 品		168,053,306	206,312,345	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
商 品		40,328,792	57,793,531	估計成本之餘額。
在途商品		882,650	882,650	
在途原物料		578,120	578,120	
合 計		299,937,080	\$ 357,586,614	
減：備抵存貨跌價		(50,941,697)		
淨 額		\$ 248,995,383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用品盤存		\$ 357,748	
其他預付費用		18,899,708	
預付貨款		619,168	
合 計		<u>\$ 19,876,624</u>	
其他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等	<u>\$ 48,670,249</u>	屬一年內收回部分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44,697,201	
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等	51,000	
催收款項		15,637,536	催收款項係帳齡逾一年且預期逾一年後收回之應收款項，全數提列100%備抵損失。
減：備抵損失		(15,637,536)	
長期其他預付費用		5,837,238	
合 計		<u>\$ 50,585,439</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土 地	\$ 294,306,546	\$ —	\$ —	\$ —	\$ 294,306,546	左列資產提	本期重分
房屋及建築	475,145,023	3,801,000	(2,696,757)	—	476,249,266	供擔保情形	類係由預
機器設備	1,723,833,700	64,396,663	(54,821,438)	15,769,963	1,749,178,888	，請參閱個	付設備款
水電設備	250,745,354	3,881,000	(539,333)	791,000	254,878,021	別財務報告	重分類而
電腦通訊設備	63,435,027	630,000	—	—	64,065,027	附註八。	來。
試驗設備	86,568,400	2,211,800	(3,359,762)	—	85,420,438		
污染防治設備	84,925,067	443,700	—	77,000	85,445,767		
運輸設備	80,869,720	3,520,000	(920,002)	—	83,469,718		
辦公設備	4,112,741	157,143	—	—	4,269,884		
其他設備	268,098,293	46,640,456	(3,159,366)	(15,845,289)	295,734,094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515,342,877	489,156,538	—	104,123,396	1,108,622,811		
合 計	<u>\$ 3,847,382,748</u>	<u>\$ 614,838,300</u>	<u>\$ (65,496,658)</u>	<u>\$ 104,916,070</u>	<u>\$ 4,501,640,460</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 註
累計折舊：						折舊方法：均採直線法
房屋及建築	\$ 316,326,825	\$ 23,936,962	\$ (2,696,757)	\$ —	\$ 337,567,030	耐用年限：2至36年
機器設備	1,190,332,270	145,905,754	(54,179,424)	—	1,282,058,600	耐用年限：2至31年
水電設備	145,417,087	17,632,479	(539,333)	—	162,510,233	耐用年限：2至24年
電腦通訊設備	46,171,700	5,008,962	—	—	51,180,662	耐用年限：2至15年
試驗設備	58,810,134	10,373,243	(3,359,762)	—	65,823,615	耐用年限：2至12年
污染防治設備	57,825,556	3,444,400	—	—	61,269,956	耐用年限：2至51年
運輸設備	50,063,760	6,849,153	(920,002)	—	55,992,911	耐用年限：5至16年
辦公設備	3,639,982	197,641	—	—	3,837,623	耐用年限：3至13年
其他設備	115,176,101	12,612,134	(2,780,008)	—	125,008,227	耐用年限：2至21年
合 計	<u>\$ 1,983,763,415</u>	<u>\$ 225,960,728</u>	<u>\$ (64,475,286)</u>	<u>\$ —</u>	<u>\$ 2,145,248,857</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及其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 4,161,019	\$ 4,792,927	\$ (4,161,019)	\$ 4,792,927	
運輸設備	12,906,127	6,836,032	(2,325,316)	17,416,843	
辦公設備	1,233,176	100,176	—	1,333,352	
成本合計	<u>18,300,322</u>	<u>\$ 11,729,135</u>	<u>\$ (6,486,335)</u>	<u>23,543,122</u>	
累計折舊：					折舊方法：均採直線法
房屋及建築	(3,530,113)	\$ 1,562,865	\$ (4,161,019)	(931,959)	耐用年限：3年
運輸設備	(5,781,355)	4,139,684	(2,325,316)	(7,595,723)	耐用年限：2至10年
辦公設備	(446,484)	460,997	—	(907,481)	耐用年限：2至3年
累計折舊合計	<u>(9,757,952)</u>	<u>\$ 6,163,546</u>	<u>\$ (6,486,335)</u>	<u>(9,435,163)</u>	
淨 額	<u>\$ 8,542,370</u>			<u>\$ 14,107,959</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及其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成 本：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者，故未揭露公允價值。
土 地	\$ 12,554,052	\$ —	\$ —	\$ 12,554,052	
房屋及建築	6,083,061	—	—	6,083,061	
成本合計	18,637,113	\$ —	\$ —	18,637,113	
累計折舊：					折舊方法採直線法，耐用年限為12至51年。
房屋及建築	(3,180,767)	\$ 108,480	\$ —	(3,289,247)	
淨 額	\$ 15,456,346			\$ 15,347,866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成 本	\$ 3,074,148	\$ 12,095,000	\$ —	\$ 15,169,148	
累計攤銷	(2,475,226)	\$ 3,177,769	\$ —	(5,652,995)	攤銷方法採直線法，耐用年限為3年至8年。
淨 額	\$ 598,922			\$ 9,516,153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超限		\$ 1,643,04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0,188,339	
未實現員工休假給付		987,315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342,268	
合 計		<u>\$ 16,160,97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費用		\$ 5,405,303	
未實現兌換利益		427,464	
未實現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600,716	
合 計		<u>\$ 6,433,483</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富邦銀行	\$ 120,000,000	114.10.22~115.2.4	1.860%	新台幣 390,000,000	無	
信用借款	第一銀行	80,000,000	114.10.9~115.2.10	1.960%	新台幣 1,320,000,000	無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	60,000,000	114.10.14~115.2.9	2.020%	新台幣 60,000,000	無	
信用借款	元大銀行	80,000,000	114.10.9~115.3.5	1.920~2.020%	新台幣 140,000,000	無	
	合 計	<u>\$ 340,000,000</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 機 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金 額			備 註
				發行金額	未攤銷應付 短期票券折價	帳面金額	
融資性商業本票	台灣票券	114.11.11~115.2.9	1.55%	\$ 60,000,000	\$ 76,972	\$ 59,923,028	
	中華票券	114.11.18~115.1.15	1.56%	100,000,000	264,359	99,735,641	
	合 計			<u>\$ 160,000,000</u>	<u>\$ 341,331</u>	<u>\$ 159,658,669</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元

廠商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付票據：			
非關係人			
0028	費用	\$ 694,207	
0371	費用	283,500	
0022	費用	138,816	
0166	費用	127,732	
其他		56,340	各戶餘額未超過5%
合計		<u>\$ 1,300,595</u>	
應付帳款：			
非關係人			
0012	貨款	\$ 48,625,092	
0008	貨款	29,005,871	
0379	貨款	11,629,508	
其他		58,579,704	各戶餘額未超過5%
合計		<u>\$ 147,840,175</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318,426
應付利息		533,564
應付退休金費用		2,378,993
應付員工酬勞		140,000
應付董事酬勞		140,000
應付運費		14,121,238
應付水電瓦斯費		7,773,947
應付防治污染費		10,792,297
應付零件及消耗品費		6,681,215
應付保險費		4,379,728
應付出口費用		1,133,691
應付修繕費		15,288,764
應付雜項購置		1,934,579
應付伙食費		1,048,210
應付勞務費		752,500
應付其他費用		7,967,651
應付設備款		179,648,069
合 計		<u>\$ 278,032,872</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款項	其他預收款	\$ 2,657,091	
暫收款	溢收款等	165,886	
代收款	代扣稅款等	851,879	
合 計		<u>\$ 3,674,856</u>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出租房屋押金	<u>\$ 282,644</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富邦銀行	本金95,000千元，自115.9.16起每季固定償還11,875千元，按月付息。	\$ 95,000,000	114.6.16~117.6.16	2.068%	有	左列銀行借款擔保品，財務報告附註八。
富邦銀行	本金30,000千元，自115.9.16起每季固定償還3,750千元，按月付息。	30,000,000	114.6.23~117.6.16	2.068%	有	
富邦銀行	本金30,000千元，自116.3.5起每季固定償還3,750千元，按月付息。	30,000,000	114.12.5~117.12.5	2.068%	有	
第一銀行	本金250,000千元到期一次償還，按月付息。	250,000,000	114.12.30~116.12.30	2.100%	有	
	小 計	405,000,000				
信用借款						
元大銀行	本金60,000千元，自116.3.25起每月固定償還8,000千元，剩餘本金到期一次償還，按月付息。	60,000,000	114.8.25~116.8.25	2.140%	無	
	合 計	465,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250,000)				
	長期借款合計	\$ 433,750,000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租賃負債—流動	租賃負債—非流動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員工宿舍	114.6.1~117.5.31	1.30%~2.04%	\$ 1,584,132	\$ 2,295,575	\$ 3,879,707	
運輸設備	公務車及堆高機	110.5.3~119.9.30	0.95%~2.05%	4,128,473	5,103,190	9,231,663	
辦公設備	影印機及咖啡機	112.10.1~116.11.29	1.78%~2.01%	378,089	53,932	432,021	
合 計				<u>\$ 6,090,694</u>	<u>\$ 7,452,697</u>	<u>\$ 13,543,391</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基礎化學品系列	149,098.79 公噸	\$ 901,187,816	
特用化學品系列	8,881.22 公噸	488,654,987	
電子化學品系列	47,500.94 公噸及 80.00 公升	579,321,179	
小 計		1,969,163,982	
其他營業收入		114,073	
合 計		<u>\$ 1,969,278,055</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小 計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 63,942,756	
加：本期進貨	635,803,644	
其 他	71,909	
減：期末商品	(40,328,792)	
商品盤虧	(5,297,431)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合計		\$ 654,192,086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期初原物料	79,388,840	
加：本期進料	546,883,325	
其 他	26	
減：期末原物料	(66,328,547)	
原料盤虧	(2,226,671)	
本期耗料	557,716,973	
直接人工	85,962,395	
製造費用	484,054,574	
製造成本	1,127,733,942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10,900,111	
其 他	136,469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23,765,665)	
未分攤製造費用	(150,722,366)	
在製品及半成品盤虧	(336,171)	
轉供自用	(17,625,414)	
其 他	(31)	
製成品成本	946,320,875	
加：期初製成品	157,154,568	
其 他	252,748	
減：期末製成品	(168,053,306)	
轉供自用	(599,936)	
製成品報廢	(61,999)	
製成品盤虧	(160,986)	
其 他	(150,798)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合計		934,701,166
其他營業成本		
存貨盤虧	8,021,259	
存貨報廢損失	61,999	
存貨跌價損失	4,763,009	
未分攤製造費用	150,722,366	
進貨折讓	(144,432)	
其 他	925,909	
其他營業成本合計		164,350,110
營業成本總計		\$ 1,753,243,362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b>推銷費用：</b>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及退休金	\$ 25,340,339	
旅費		1,290,288	
運費		42,773,749	
修繕費		2,711,814	
水電瓦斯費		1,471,638	
保險費		5,773,844	
交際費		1,166,431	
稅捐		1,368,118	
折舊		15,070,577	
伙食費用		1,050,539	
出口費用		7,611,498	
檢驗費用		2,779,318	
其他費用	各項目金額在1,000,000元以下者	16,734,261	
合計		<u>\$ 125,142,414</u>	
<b>管理費用：</b>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及退休金	\$ 29,524,052	
郵電費		623,028	
水電瓦斯費		768,936	
保險費		3,079,383	
稅捐		599,390	
折舊		7,970,793	
各項攤提		2,446,778	
伙食費		843,336	
職工福利		754,502	
董事酬金	董事酬勞及車馬費	5,467,400	
電腦費		5,960,848	
雜項購置		563,016	
勞務費		3,224,391	
其他費用	各項目金額在500,000元以下者	6,986,942	
合計		<u>\$ 68,812,795</u>	
<b>研究發展費用：</b>			
薪資支出	薪資、獎金、加班費及退休金	\$ 8,033,927	
修繕費		1,192,512	
水電瓦斯費		1,681,745	
保險費		1,135,931	
折舊		3,584,574	
研究材料		626,240	
其他費用	各項目金額在500,000元以下者	4,181,651	
合計		<u>\$ 20,436,580</u>	

臺灣中華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借款利息		\$ 11,945,337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1,446,792	
公司債利息		1,289,857	
存入保證金設算息		3,918	
租賃負債利息		293,178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		(14,235,938)	資本化利率為2.110%
合 計		\$ 743,144	